

當我已為撒但所擄
經歷神－作生命（以西結三十六章二十四至三十節）

C442

(吉他: Capo 3)

1. 當我已為撒但所擄，正在死地作罪囚
奴；神因愛憐前來眷顧，將我帶回歸向基
督。神的宏恩將我重生，賜我新心，又賜新
靈，且將祂靈放在我的靈，使我有分祂的性情。

2. 神用清水灑在我身，
污穢、偶像我全脫盡；
除掉石心，賜我肉心，
使我成為新造新人。

3. 神的自己作我生命，
祂的神性是我性情；
我就合於祂的神聖，
能以活出祂所命令。

4. 我作祂民，祂作我神，
彼此交通相近相親；
祂是我福，祂是我分，
不再他投，不再他奔。

5. 祂的基督作我住處，
我享祂的一切豐富；
祂作我的生命食物，
我就永遠得到飽足。